

证券代码：872990

证券简称：宝福电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宝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7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（北区）西 B 4201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一新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毓勉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一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名张一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沈宝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名沈宝玲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名陈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9,999,9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9.999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贺婷婷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名贺婷婷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名张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

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深圳市宝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“三会”正常运作，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与发展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监事会拟提名王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文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深圳市宝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“三会”正常运作，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与发展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监事会拟提名刘文丽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张一新	董事	任职	2023 年 7 月 21 日	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沈宝玲	董事	任职	2023 年 7 月 21 日	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伟	董事	任职	2023 年 7 月 21 日	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贺婷婷	董事	任职	2023 年 7 月 21 日	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张宇	董事	任职	2023 年 7 月 21 日	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王江	监事	任职	2023 年 7 月 21 日	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刘文丽	监事	任职	2023 年 7 月 21 日	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宝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宝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1 日